

三世因果經

《三世因果經》原文

後漢沙門 安世高譯

爾時，阿難陀尊者，在靈山會上，一千二百五人俱。

阿難頂禮合掌，遶佛三匝，胡跪合掌，請問本師釋迦牟尼佛：『南閻浮提，一切眾生，末法時至，多生不善，不敬三寶，不重父母，無有三綱，五倫雜亂，貧窮下賤，六根不足，終日殺生害命，富貴貧窮，亦不平等，是何果報？望 世尊慈悲，願為弟子一一解說！』

佛告阿難，與諸大弟子言：『善哉！善哉！汝等諦聽，吾當為汝等分明說之，一切世間，男女老少，貧賤富貴，受苦無窮，享福不盡，皆是前生因報，以何所作故？先須孝敬父母，次要敬信三寶，三要戒殺放生，四要念佛布施，能種後世福田。』

佛說因果偈云：

富貴皆由命，前世各修因，有人受持者，世世福祿深。

善男信女聽言因，聽念三世因果經，

三世因果非小可，佛言真語莫非輕。

今生做官是何因，前世黃金裝佛身，

前世修來今世受，紫袍金帶佛前求。

黃金裝佛裝自己，衣蓋如來蓋自身，

莫說做官皆容易，前世不修何處來。

騎馬坐轎為何因， 前世修橋鋪路人，
穿綢穿緞為何因， 前世施衣濟僧人。
有時有穿為何因， 前世茶飯施貧人。
無食無穿為何因， 前世未捨半分文，
高樓大廈為何因， 前世施米上庵門。
福祿具足為何因， 前世造庵建涼亭，
相貌端莊為何因， 前世鮮花供佛前。
聰明智慧為何因， 前世誦經念佛人，
嬌妻妾美為何因， 前世佛門結善緣。
夫妻長守為何因， 前世幢幡供佛前，
父母雙全為何因， 前世敬重孤獨人。
無父無母為何因， 前世多是打鳥人，
多子多孫為何因， 前世開籠放鳥人。
養子不成為何因， 前世皆是溺女人，
今生無子為何因， 前世採折百花人。
今生長壽為何因， 前世買物多放生，
今生短命是何因， 前世宰殺眾生身。
今生無妻為何因， 前世偷姦人女妻，
今生守寡為何因， 前世輕賤丈夫身。
今生奴婢為何因， 前世忘恩負義人，
今生眼明為何因， 前世施油點佛燈。
今生眼瞎為何因， 前世多看淫書人，
今生缺口為何因， 前世多說是非人。
今生聾啞為何因， 前世惡口罵雙親，

今生駝背為何因， 前世譏笑拜佛人。
今生曲手為何因， 前世打過父母人，
今生曲腳為何因， 前世破壞路橋人。
今生牛馬為何因， 前世欠債不還人，
今生豬狗為何因， 前世存心哄騙人。
今生多病為何因， 前世幸災樂禍人，
今生健康為何因， 前世施藥救病人。
今生坐牢為何因， 前世見危不救人，
今生餓死為何因， 前世笑罵乞丐人。
被人毒死為何因， 前世攔河毒魚人，
零丁孤苦為何因， 前世惡心侵算人。
今生矮小為何因， 前世鄙視各用人，
今生吐血為何因， 前世挑撥離間人。
今生耳聾為何因， 前世聞法不信真，
今生瘡癩為何因， 前世虐待畜生身。
身生臭氣為何因， 前世妒忌他人榮，
今生吊死為何因， 前世損人利己人。
鰥寡孤獨為何因， 前世不愛妻兒人，
雷打火燒為何因， 前世毀謗修行人。
虎咬蛇傷為何因， 前世多結冤仇人，
萬般自作還自受， 地獄受苦怨何人。
莫道因果無人見， 遠在兒孫近在身，
不信三寶多施捨， 但看眼前受福人。
前世修來今生受， 今生積德後蔭人，

若人毀謗因果經， 後世墮落失人身。
有人信行因果經， 福祿壽星照臨門，
有人推介因果經， 代代吉慶家道興。
有人常帶因果經， 凶災橫禍不臨身，
有人講說因果經， 生生世世得聰明。
有人讀誦因果經， 來生到處人恭敬，
有人印送因果經， 來世便得帝王身。
若問前世因果事， 迦葉布施獲金光，
若問後世因和果， 善星謗法地獄因。
若是因果無報應， 目蓮救母是何因，
若人深信因果經， 同生西方極樂人。
三世因果說不盡， 龍天不虧善心人，
三寶門中福好修， 一文喜捨萬文收。
與君寄在堅牢庫， 世世生生福不休，

若問前生事， 今生受者是

若問後世事， 今生做者是

解說：

眾所周知，為了維持社會秩序，制裁犯罪，一部厚厚的六法全書尚嫌不足。因果律要規範所有善惡行為的報應，當然也不會太簡單；因果律的特性，自然也非三言兩語所能道盡。以下僅就與矛盾現象有關的三個特性提出討論：

一、公平的特性；二、因緣會合才產生果報的特性；三、隱微的特性。

為了說明的方便，將公平的特性再分為三點來討論。合起來共有五點，分別敘述如下：

壹、因果通於三世

所謂「三世」是指過去世、現在世、未來世。「現在世」指現在這一生。「過去世」包括的範圍，是由現在世的前一世起，逆推到無窮久遠的過去，這段時間都屬過去世。「未來世」包括的範圍，是由下一世起，順推到無窮遙遠的將來，這段時間都屬於未來世。

貳、所謂「因果通於三世」，意義有二：

一、行善或作惡到產生果報，所須時間有快有慢。

快的話，當生就得到果報；慢的話，可能過去世造的因，今生才受報，或今生造的因，未來世才受報；更慢的話，則由因到果，跨越過去世、現在世、未來世，經過百千萬劫，無窮久遠的時間才產生果報。〔劫是佛經上計算時間的單位。劫有大劫、中劫、小劫之分。經上說的劫，通常指的是大劫。一個大劫是十三億四千三百八十四萬年。〕產生果報後，受報的期間也有短有長。短的話，只有幾日、幾月、幾年；長的話，從開始受報，到報盡為止，跨越過去世、現在世、未來世，經過千萬億劫，無窮久遠的時間。關於這一點，請參考下一段的說明。

二、小善行得小福報，大善行得大福報 小惡行得小惡報，大惡行得大惡報

(一)、「小善行得小福報，大善行得大福報」

說明：

「小的善行得到小的福報。」小的福報程度輕，賺小錢、享小名、做小官或小主管、生活小康；小的福報時間短，也許數日、或數月、或數年、或二三十年就享盡。「大的善行得到大的福報。」大的福報程度重，賺大錢、享大名、做大官或大企業家，甚至做國王做總統，生活優裕；大的福報時間長，也許一生、或十生、百生，甚至百千劫之久才能享盡福報。

因為這個緣故，若有人過去世中做了非常大的善行，他可能在很多世以前就開始享受福報，一直繼續到這一生，甚至到未來世才能享受完畢。在沒享完前，是沒有誰有權利可以輕易剝奪他應享的福報的。

佛經中有關的經文：

- 1、佛說護淨經說：「一日持齋，得六十萬世餘糧。」意思是說持齋一日，可以得到六十萬世不受飢餓的福報。
- 2、地藏菩薩本願經第十品說：「我觀業道眾生，校量布施，有輕有重，有一生受福，有十生受福，有百生千生受大福利者。」又說：「若遇最下貧窮，乃至癱殘瘡啞，聾癡無目，如是種種不完具者，.....欲布施時，若能具大慈悲，下心含笑，.....軟言慰喻.....百千生中，常得七寶具足，何況衣食受用。」
- 3、地藏菩薩本願經第六品：「若有女人厭是醜陋多疾病者，但於地藏像前志心瞻禮，食頃之間，是人千萬劫中，所受生身相貌圓滿。是醜陋女人如不厭女身，即百千萬億生中，常為王女，乃及王妃，宰輔大姓，大長者女，端正受生，諸相圓滿。」
- 4、地藏菩薩本願經第四品：「歸依地藏菩薩.....，若能志心歸敬，及瞻禮讚嘆，香華衣服，種種珍寶，或復飲食，如是奉事者，未來百千萬億劫中，常在諸天受勝妙樂，若天福盡，下生人間，猶百千劫，常為帝王。」

舉例：

- 1、佛說諸德福田經記載：「佛在世時，有一比丘名叫波拘盧。久遠的過去世以前，曾遇僧人舉辦弘揚佛法大會。他聽後無比歡欣，拿呵梨勒果供奉眾僧。由此功德，命

終昇天享福。下生人間都出生在尊貴的家；端正雄偉，超絕群倫，九十一劫之久，未曾生病，此生仍有餘福，遇佛出家修道。」

- 2、賢愚經記載：「佛世時有一位金財比丘，往世為貧人，拾柴賣活。某日遇到毗婆尸佛，他將賣柴所得的錢，歡喜而恭敬的布施佛和僧。由於這功德，使他享受九十一劫的福報，金錢財寶無窮盡。此世仍享同樣的富報，並且遇佛出家修道，得阿羅漢果。」

(二)、「小惡行得小惡報，大惡行得大惡報」

說明：

「小的惡行得到小的惡報。」小的惡報程度輕，得小病、遭小挫折、勞苦而收入微薄、貧窮而低賤；小的惡報時間短，也許數日或數月、或數年、或二三十年就報盡。

「大的惡行得到大的惡報。」大的惡報程度重，或得大病、惡疾、短命、橫死，或遭大挫折，或生而盲聾啞、身體殘廢，或生而為乞、飢寒交迫。大的惡報時間長，也許一生、或十生、百生、千生，甚至百千劫之久才能受盡惡報。

因為這個緣故，若有人過去世中做了非常大的惡行，他很可能在很多世以前就開始接受惡報，一直繼續到這一生，甚至到未來世才能受報完畢。在沒有受報完畢前，沒有誰有權利可以輕易免除他應受的惡報。

佛經的經文：

- 1、地藏菩薩本願經第三品說：「若有眾生不孝父母，或至殺害，當墮無間地獄，千萬億劫，求出無期。」
- 2、賢愚經貧女難陀品記載：「佛弟子中有一位難陀比丘尼，原本是貧女。她往世生於迦葉佛時代，有一次，與某位已經證得阿那含果位的貧女爭著供養佛僧。」佛先接受貧女的請求，難陀看不起貧女，向佛說：「世尊為什麼不受我的供養，卻先答應那位乞丐的請求呢？」由於辱罵有修行的人為乞丐之罪業，受到五百世出生在乞丐家的惡報。」

參、善惡不能輕易互相抵銷

「善業與惡業不能輕易互相抵銷；須有相當的條件才可相抵。」這是堆持因果律公平

的一個重要原則。善惡能相抵銷時，「抵銷」只是一種表面上看到的現象，實際上應稱為「轉業」較正確。「轉業」是指「原有的福報，因作惡而發生轉變」；或者是「原有的惡報，因懺悔、止惡、行善、念佛而發生轉變。」這時被轉變的業報，或者由重轉輕、由輕轉無；或者現報轉為後報、後報變為現報；或者根本斷滅，或暫時中止而隱伏，以後遇緣仍會再發。情形複雜，無法一概而論，也不是簡單幾句話可以說得明白。

這一個特性與世俗上的情形大不相同。世上有錢、有地位、有勢力的人犯了罪，只須花大筆錢，買通貪官污吏，就可免除應受的刑罰。但天地大公無私，因果律之前，不分貧富貴賤一律平等，善惡不能隨便抵銷，有錢有勢者做了惡業，無法用金錢改做善事以求抵銷應受的惡業。否則有錢勢的人，大可有恃無恐，做盡傷天害理的事，然後花錢做做善事，就可消災，免受惡報，如此一來那有公平可言。

不過，佛出世的目的，是為了拯救眾生出離苦海，當然也慈悲的替未信佛法、不明因果、犯下大惡重罪的人，指引了一條悔過向善的路。因此在符合相當條件之下，業報可以轉變。如此一來，受到惡報、陷於痛苦絕境的人，也有了一線希望。

肆、因緣會合才產生果報

行善得福報，行惡得苦報。行善是「因」，福報是「果」；行惡是「因」，苦報是「果」。「因能生果，果必有因」，是一定的道理。

但是有了「因」後，還須要「緣」來會合促發，才能產生「果」。「因」譬如種子，「緣」譬如土壤、水分、空氣、日光，這些都具備而且會合之後，粒子就發芽、成長而結出果實。若缺乏緣的配合，種子仍是種子，不會自己變成果實。不過種子仍舊在，只要有一天，「緣」來促成，仍可成長而結果。

由於因緣會合才能產生果報，所以先造的因不一定先產生果報；後造的因不一定後產生果報；現在造的因也不一定今生就產生果報。

一般人多因看不見今生的現報，就否定因果報應的存在。其實，佛經上早就告訴我們：縱使經過百千劫那麼久的時間，所做的善業惡業是不會消失的，只要因緣會遇，還是會產生果報，由自己來承擔。

伍、複雜而隱微的特性

因果律絕對公平，因此必定複雜而不簡單，非以三言兩語解說明白；因果通於三世，因此常常隱微而不明顯，難以輕易窺見全部的真相。

由於因果通於三世，往往一件福報或惡報，從開始到結束，跨越了過去世、現在世到未來世的長久時間，只有佛的智慧與神通才能徹底瞭解它的來龍去脈，我們凡夫是無法知道過去世與未來世的事情的。

因果報應有時隱微難測，就如浮於海上的冰山，我們只看見露出水面的部分，至於隱藏在水面下的部分有多大則不得而知。也許它只露出小小的一角，水面下的部分卻巨大無比。無知的開船人，通常只相信自己的眼睛，不理會聰明人的經驗與勸告，見到冰山只是小小的，就盲目的將船開過去，結果難免船破人亡，後悔莫及。

不明因果的人也有同樣的情形，他只相信自己的眼睛，佛陀的佛眼觀察出來的因果法則他全沒聽過；不信因果的人，則雖聽過卻因沒有深入瞭解而無法相信。於是自己整日循著因果律的軌道前進，卻不會善用因果法則以求趨吉避凶，掌握命運。結果難免遭受苦報，甚至墮落到畜生、餓鬼、地獄中，久年悽慘過日，無有出期，豈不可憐，又復可嘆！

雖然往世與來世的事我們無法得知，使得因果報應常常隱微難測，好在有些情形，在這一生行善這一生就得到福報，這一世做惡這一世就受到惡報。而且其中不少的例子裡面，有很明顯的證據，以示出確實是因某一善行才得到某一福報，因某一惡行才得到某一惡報。我們藉著這些事例，得以間接印證佛說的三世因果規律，的確真實不虛。